



全新的观点、现代的语言、诙谐的文字，真实再现大明王朝的兴盛与没落。
解读历史人物 还原历史真相 研读历史智慧

用现代的视角 以故事说人物
以人物说历史 以历史说人性

明史



其实超好看

以人性解史，以趣味说史。本书以现代的视角，讲述明朝将近三百年的历史事件，解开其背后所隐含的玄机，深度挖掘历史人物的真实情感，捕捉人性中的善与恶。

王光波 编著

明史其实超好看

(第四卷)

王光波 编著



中國華僑出版社

文人画巨子仇英

仇英（约1502~1552年），字实父、实甫，号十洲，原籍太仓，后移居苏州。仇英出身贫寒，年轻时为油漆工匠。那时他就非常喜爱绘画，常常绘山水、人物等漆画，以技艺精巧而备受关注。周臣发现仇英有超群的绘画才能，因而将他收为自己门下。从此，在良师的指导下，仇英绘画的技艺大增。

周臣的绘画学习宋人马远、夏圭，注重笔墨技法的基本功夫，被视为“院体中一高手”。受周臣的影响，仇英也特别注意笔墨基本功的训练，精于临摹，南宋名人字画，他几乎都临摹过；其临摹几可乱真，至于发翠毫金、丝丹缕素，并不比古人逊色。

仇英临摹古人的作品，如山水、花鸟、人物等无所不学，绘有《临宋人山水界画人物画册》、《临宋人花果翎毛画册》、《临贯休白描十六罗汉卷》、《摹李昭道海天落照图》、《摹松雪沙苑图》等。他在临摹古人作品的基础之上，汲取了院体画家的精细纤密，又学到文人画家的雅逸放纵，对于南北各画派的长处都有自己独到的见解。

仇英的绘画技法集名家所长，熔于一炉，形成自己的风格。如他所绘《湖上仙山图》，融山石师王维、林木师李成、人物师吴元瑜等各种精华于一身，博采众长。又如所绘《玉洞仙源图》，又有鸥波、摩诘、李龙眠等人之神韵。

后来，仇英又结识了“吴门画派”大师文徵明。文徵明一向追求笔墨雅致、作画要有内涵，仇英虚心向他学习，所绘作品工笔精细，生意盎然，得到文徵明的赞许。他虽然不能作诗文题跋，就连印鉴也盖在画面不显著的位置上，不像一般文人画家诗、印、书法无所不能；但是，他在绘画创作上却独具天赋，笔墨“自有沉着痛快处”，而没有刻意矫柔造作的感觉，风格“萧疏简远，以意涉笔”，与文徵明、唐寅等名家不相上下。

嘉靖初年，文徵明还为仇英绘《独乐园图》亲笔题词；祝允明也

请仇英在自己所作长篇经文上补绘《赵文敏写经图》。一些文士，如陆安道、周幼海、许初等，也一改原先瞧不起画工的清高姿态，纷纷与仇英结交，为他的作品题诗赋文，对其赞不绝口。在苏州这个文人画中心，仇英以其秀雅纤丽的画风，赢得了人们的尊重，渐渐也赢得了自己的地位。

仇英的人物画中，仕女图是最优秀的。他笔下的仕女，自然传神、灵韵生动；落笔细精谨微，形态各具。如《胡笳十八拍图》、《西厢传奇图》、《昭君出塞图》等，继承了宋人行笔饱满、着色浓艳的传统，形神兼备，颇具功力。此外，如《春夜宴桃李园图》、《蕉荫结夏图》、《移居渡水图》、《临流诗意图》等，人物神采奕奕，每一幅都精心绘制，一丝不苟，有宋徽宗的精心之处，又有李公麟的粗犷豪放之态。他临摹宋人张择端《清明上河图》，笔力刚健，造型准确，极富神韵；无论是楼阁的细微精工，或者是人物姿态的千变万化，都有出神入化之妙。

仇英山水画的特点是着色浓烈，以青绿重彩著称，如《桐阴清话图》、《桃源高隐图》、《子虚上林图》、《仙山草庐图》等，金碧辉煌之中带有飘逸幽雅之气；在满目翠色之间，却有着淡然冷寂之美。虽然丹碧交映，林木掩然，峰峦重叠，殿阁纷纭，却给人留下幽雅、庄重的印象。

周臣去世后，仇英的绘画技艺更是无人能比，独领风骚。后来，他应嘉兴项元汴的邀请，充当他的画客。项氏收藏古人书法名绘富甲江南，仇英在他那里，得以饱览宋元名画千余幅，又因其天姿甚佳，因此仇英的画作被称为一绝。

仇英作画，神情十分专注，听不见鼓乐的声音，对他来说就像隔了一层墙壁，往来的美女也不看一眼。他所作无论是大幅中堂，还是册页扇面，无不竭尽心思，构图严谨，设色周到，几乎幅幅经典，很少有败笔。而一些长轴大卷，如《清明上河图》、《兰亭修楔图》等，往往需要数月工夫才能完成，有的甚至历时二三年才能完成。长期全身心的投入，耗去了仇英许多心血，导致他疾病缠身，年仅五十，便遽然去世。

仇英不像沈周、文徵明那样，从绘画中寻求乐趣，颐养精神，获

得高寿。他的作品，笔墨流畅，风韵雅逸，精细中带有粗犷之美，画艺沿着文士画的方面不断得到提高，所以人们把他与沈周、文徵明、唐寅共同称为“吴门四大家”，被视为明代中叶文人画的巨子。

仇英的绘画作品在世间广为流传，有《临雀白竹鸥图》、《竹院逢僧图》、《摹宋元六景图册》、《白描观音像》等，其中不少作品流传海外，被人们视为珍宝，至今仍保存完好。

仇英之女仇珠、孙仇世祥也继承了他的衣钵，善于绘画。

贞献先生文徵明

文徵明，原名璧，字徵明，后改字徵仲，别号衡山居士，祖籍长洲。生于成化六年（1470年），死于嘉靖三十八年（1559年），出身于宦宦家庭。父亲文林曾任温州知府，喜欢吟诗作画，为官清廉正直。文徵明少年时并不聪敏，八九岁时仍说不清楚话，可是他从不暴自弃，刻苦学习；后从父执李应祯学书法，从沈周学绘画，从吴宽学诗文。这些前辈对他要求都很严格。有一次文徵明模仿苏轼行书，李应祯嫌他基本功还不够扎实，不宜过早弃楷学行，乃立即大声训斥道：“要练好基本功，哪里还用模仿别人？”并且又说道：“我学书四十年，今天才觉得有所得。”李应祯此番话是告诫文徵明要有踏实的学风。

文徵明与唐寅、都穆、徐祯卿等私交甚好，常在一起切磋学问。在良师益友的帮助下，加上他自己的刻苦努力，文徵明20多岁时便能诗会画，广为人知。

弘治十二年（1499年），文徵明在温州做知府的父亲不幸得了重病。他闻讯立即请医生一同赶去探望家父，等赶到时，他的父亲已经去世三天。当地官绅士民凑了数千两黄金送给文徵明，他婉言谢绝，并作书答谢道：“我的父亲一世清廉，我怎么能在他死后有损他的清名呢？”温州士民非常佩服他的为人，因而建了一座“却金亭”以表彰文徵明的廉洁高风。

父亲去世后，文徵明学习愈加勤奋，他下苦功学习八股文，准备应科考，但每次都考不中，仅为秀才。而他的好友唐寅、祝允明、都穆，先后中举。命运多磨难不禁使文徵明感慨万分，他长叹道：“我难道真的不能如愿吗？考中与否一切听天由命吧。但是如果让我去求别人的话，是万万不能的。”为了消除烦恼，他在寒窗苦读之际，在书画中寻找乐趣，常常陶醉其间。他埋首艺文，不慕利禄，因此家境较为清贫。但文徵明却甘于朴素，不愿意接受任何人的恩赐或怜悯。有次巡抚俞谏十分欣赏他的才学，准备送一些钱给他，就指着文徵明的衣服说：“怎么可以穿这么破烂的衣服？”文徵明假装不懂说：“这是遭雨淋的缘故。”使得俞谏不好再说送钱的事。

文徵明喜欢游山玩水，创作间歇，常去苏州虎丘、天平山各名胜游览，于自然中，陶情冶性；有时还与友人结伴至南京、嘉兴、滁州、无锡等地，坐在小船上，欣赏奇文，怡然自得。

随着岁月的推移，文徵明的文名和清雅高风已广为海内人士所知，不少名流都来登门求教，因此他与唐寅、徐祯卿、祝允明有“吴中四才子”之誉。

正德九年（1514年），宁王朱宸濠很欣赏文徵明的才艺，派人送厚礼邀他去南昌。当时吴中一些文士，如唐寅等在宁王的盛情邀请下，纷纷应聘前往南昌。而文徵明却认为宁王如此广纳人才，必定有谋反之意，因而他借口自己身体不好，婉言谢绝了。许多人觉得文徵明太过敏感，都不以为然。数年后，宁王果然叛乱，大家才一致认同文徵明具有远见卓识。

文徵明54岁时，在苏州巡抚李克成的推荐下，以贡生资格到北京吏部，授为翰林院待诏，参与修改《武宗实录》。在翰林院中，文徵明结识了杨慎、黄佐、林俊等一些很有学识的人，他们谈论学问，谈得非常投机，成为挚友。文徵明以其渊博的知识而受到人们的敬重，一时间各地有许多名士慕名而来，以致于家里经常宾朋满座。

京城文人聚集，文徵明在这里增长了见识，开阔了胸襟。然而好景不长，第二年他的友人杨慎等因“大礼议”事件而被世宗发配到边疆。朝中奸臣当道，群小弹冠相庆。文徵明不是进士出身，因而遭到一些年轻进士的讥讽，被人视为画匠。《武宗实录》修完后，由于他

为人正直，始终得不到升迁。少傅张璠是文徵明的父亲在温州选拔的文士，他千方百计想拉拢文徵明，但性格耿直的文徵明并不买他的账，经常避开他。兵部尚书杨一清是文徵明之父的同窗好友，文徵明非但不因此去谋求升迁，反而指责杨一清的虚伪。

挫败感常常使文徵明有误上贼船的感觉，他思念家乡，怀念昔日自由的生活，决定奏请圣上辞职还乡，终于在57岁时文徵明得以如愿，从此过着以诗画自娱、不受仕途干扰的生活。回到江南后，文徵明在长洲建造了一所“玉磬山房”，在院中种植梧桐树，整日吟诗作画，自由自在，了无遗憾。慕名登门讨教诗文书画者络绎不绝。他才思敏捷，技法娴熟，应付自如。

受沈周影响，文徵明认为诗文书画是抒发自己感情的重要手段，是高雅的文化活动；“文人画”与画匠的作品不能相提并论，后者只是机械的谋生之作。藩王、权贵、外国使者求字求画，他都婉言拒绝，认为这三种人不懂诗文书画的高雅情趣，为他们作画，容易被人认为是画匠，有失“文人”身份。一些外国使者经过吴门，只有远远地表示敬意，而得不到文徵明的作品，为此深感遗憾。

文徵明从北京回来后，更加酷爱家乡如画的山水，寒山寺的晨钟暮鼓，天平山的参天怪石，灵岩的旧宫，虎丘的古塔，太湖的风帆，运河的小桥，都令他深深陶醉。长期居住在优美的湖光山色美景之中，文徵明思如泉涌，诗情画意，绵绵不绝。他的山水画，除继承沈周简朴浑厚的画风外，还广学元人赵孟頫、倪瓒、吴镇、黄公望，笔意萧疏幽淡，渐渐形成自己简洁典雅的风格。文徵明笔下的山水，大多是描写他所熟悉的苏州景色，无论是淡淡的远山、平静的湖水，还是白墙黑瓦的村舍、曲径通幽的园林，无不表现江南风景的秀美，寄托着自己对大自然的赞美之情。

文徵明的作品，秀美中透着粗犷，疏放中又有翩翩文雅之韵味。他能够将粗疏与精细巧妙地结合起来，使笔下山水显得更加生趣盎然。文徵明在山水画的着色方面，不像李师道那样金碧辉煌，而学赵孟頫以青绿为主，充分显示出江南翠色浓郁及阴湿多晦的特征。

除山水之外，文徵明还会画人物、花卉、仕女、古贤等物，他秉承晋人顾恺之“高古游丝描”的技法，也博采各派名家的长处。在书

法方面，他对篆、楷、隶、行、草各种字体都很擅长，尤其擅长于行、楷，字体遒劲有力，颇具宋人风采。小楷以精整见称，平稳融和。

文徵明的诗歌有苏轼和白居易的风采，作品直抒胸臆，吐词清丽明快，逸韵悠远，流露出悠游江南的闲适情感，歌风吟月，风流倜傥。但也有一些洋溢着慷慨豪情的作品，如《满江红·拂拭残碑》云：“拂拭残碑，敕飞字、依稀堪读。慨当初、倚飞何重，后来何酷。岂是功成身合死，可怜事去言难赎。最无辜、堪恨又堪悲，风波狱。岂不念，疆折蹙。岂不念，徽钦辱。念徽钦既返，此身何属。千载休谈南渡错，当时自怕中原复。笑区区、一桧亦何能，逢其欲。”指责宋高宗偏安江南，冤杀岳飞，字字精练，发人深省，流露出一片爱国豪情。他善于把诗文书画融为一体，使“文人画”的书卷之气更为浓郁。

文徵明洁身自好，声名远播，四方文人骚客经过吴地，如果不去拜访他，就是枉来此一趟。晚年他的书画老成苍秀，更富逸韵。尤其可贵的是，他喜欢奖励后进的晚辈们，有人来请他写字画，他就说：“我已经老了，技艺也减退了，不如周公瑕，你们为何不去找他，他年轻又有朝气，名气也不在我之下，你们认为如何？”因此周天球（公瑕）、钱谷（叔宝）等后学，皆能脱颖而出，在艺苑有了知名度。文徵明的其他门生弟子，如陈淳、陆治、文彭、文嘉、文淑等，也都非常有才华。他组织中吴风雅之盟有30多年，成为江南艺坛一代功德之主，影响深远。

文徵明还很精通史学典故，流风旧事，无所不知；他常常坐在窗下，抱着炉子取暖，一边向人们津津有味地讲述，大家听得入了迷。

嘉靖三十八年（1559年）春，文徵明安然逝于家中，享年90岁。临终前犹为严御史母书墓志铭。文徵明去世后，文人学者们赠送他“贞献先生”的称号。

文徵明的一生，十次应试，均落榜而归，但他从中吸取教训，看淡了名利，终于大器晚成。他谦虚自律，从未做过什么有损他人的事情，因而能够心胸开阔，知足常乐。他一生都不曾放弃学习创作，以诗文书画陶冶性情，颐养天年，把沈周复兴的“文人画”推向新的高

度，不仅使“文人画”的诗、书、画一体结合得更为完美，而且还发扬以书画陶冶性情的士大夫精神，追求笔墨清润疏秀，和沈周、唐寅等统称“吴门画派”，成为明代最有影响的美术流派。

由于勤奋和高寿，文徵明是我国古代美术史上作品最多的艺术家，仅在著作笔录上记载的作品，就有五十多件，其中绘画作品如《洛神图》、《古木寒泉图》、《洞庭西山图》、《漪兰竹石图》、《真赏斋图》等，楷书《心经》、《千字文》、《洛神赋》等，成为东方艺术的珍品而享誉世界。他的作品《莆田集》，后人编为《文徵明集》。

第三章 大明王朝的皇帝改姓张了

老办法新花样

历来，旧皇仙逝、新帝登基之时，乃是朝政大乱之时。于是，一些投机之人，便借此时机，完成了朝廷内部权力的更替与交换，必然有人欢喜有人忧。

权力诱人，欲望永无止境。身居高位者，想方设法排除异己，巩固地位；在下者，则是挤破了头的爬那象牙塔。于是，在这权力争夺之中，鱼龙混杂，却无一例外，皆为“权力”二字。真如那太史公所说，天下熙熙皆为利来，天下攘攘皆为利往。

夏意初来，一切还沉浸在生机盎然的气氛之中。只是，皇宫里却死气沉沉，毫无生气，这日是隆庆六年（1572年）五月二十六日，穆宗驾崩已经是秘而不宣的消息。

穆宗入葬之事，已经无关紧要。一个死人，哪怕这个人生前是怎样的万人瞩目，现在已经掀不起任何风波，当务之急乃是新皇登基之事。

其实新皇人选已经毋庸置疑。穆宗虽颇有艳福，后宫嫔妃无数，却只为他产下屈指可数的儿女。穆宗终其一生有四个儿子，长子五岁而夭折，次子不满周岁而亡，三子朱翊钧，四子朱翊镠，三子四子乃是一母同胞。

按照明朝的长子继承制，朱翊钧已无长兄，顺理成章登上皇位，

是为万历皇帝，即明神宗。

穆宗驾崩之时仅三十六岁，在位满打满算才六年而已，他这个现存的最大的儿子朱翊钧也仅有十岁，皇帝如此小，自是不能亲政，当有人为国家前途而叹息之时，一场你死我活的权力阴谋展开了，高拱虽初占优势，毕竟势单力薄，张居正与司礼监太监冯保串通一气，里应外合，终将高拱拉下台。

高拱走了，与往日的风光形成鲜明的对比，高拱走得落魄而凄凉，无一人敢为他送行，自驾牛车狼狈上路。一朝权倾天下，一夕落魄如丧家之犬，如此反差，不得不让人感叹权力沉浮，世事难料。

高拱既走，皇帝尚年幼，权力自然要下放，张居正便毫无疑问地担当起首辅大任，顾命大臣的光荣称号更使他脸上增光。顶着种种闪耀的光环，张居正辅佐幼主，手掌国家大权十年之久。

张居正走向权力的高峰，一览众山小。这十年是张居正的天下，名义上，神宗有着至高无上的地位，但毕竟是个十岁的孩子，贪玩的年纪，对他讲朝政之事，无异于对牛弹琴。张居正集首辅与帝师于一身，神宗都要忌惮他几分。

自古权臣，要么遗臭万年，要么流芳百世。手握大权而不受限制，便成为滋生飞扬跋扈、独断专行的沃土。欲望往往与邪恶相伴而生，为欲望的满足而置天下苍生于不顾者比比皆是。当然历朝历代也不乏手握大权而不忘国家安危、为民为国谋福利者。一念之差，两种结局，所幸，张居正属于后者。

后人给张居正的评价是明朝后期杰出的政治家和理财家，能得如此评价，必有其过人之处，张居正正是做出了一番业绩。

张居正自幼聪慧，被乡人称为“神童”，自嘉靖二十六年（1547年）入仕以来，心怀大志，一心想在朝廷有所作为，只是多次在朝廷崭露头角，都未赢得当权者的重视。目睹朝政腐败，张居正多次上书改革方案，要么被无情退回，要么不予理睬。

心灰意冷的张居正明白，要实现鸿鹄之志，只有一条路可以走，那就是独掌大权。可眼下之势，张居正唯有静静等待，养精蓄锐，等候一鸣惊人之机。

机会来了，张居正把握住了。如愿以偿，那么下一步便是大展身

手之时。种种时机都已成熟，张居正振臂一挥，大声一喝，我要改革，改弦更张。

张居正虽习儒家经典，却有着天生的法家思想，其改革思想也渗透着法家精华，这为世俗所难以接受。祖宗之法，国之根本，怎可改变？一遍一遍的疑问，一道一道的上书，阻力很大，压力很大。

商鞅曾有箴言：“治世不一道，便国不法古。故汤武不循古而王，夏殷不易礼而亡。反古者不可非，而循礼者不足。”

想及此，况且多年志向，怎可毁于一旦？张居正抱着一颗誓死之心，力挽狂澜，终究是逆风而行，大刀阔斧地向着目标迈进。纵使满路荆棘，也要毫不犹豫地走下去。

说张居正大刀阔斧那是一点儿都不夸张，张居正的改革围绕边防、吏治、生产、税制，等等，可谓囊括了朝政的大部分内容。

张居正的改革，最为人称道的可谓推行了“一条鞭法”的税收方法，这也是张居正改革的核心内容。所谓“一条鞭法”，就是将一县之赋役，悉归于一途，将丁银归入田赋之下，这样赋和役就合并在一起，统以银两来收取。百姓可以通过银两来抵徭役，履行对国家的义务。从某种程度上来说，徭役被取消了。赋役征收大大简化，土地兼并得到打击，百姓负担也减轻，可以安心从事生产。

“一条鞭法”的实行并非张居正心血来潮，而是基于对社会形势的了解。况且，张居正终究是统治阶级的代表，他的所作所为，无不是为统治阶级服务的。

明中叶以后，资本主义萌芽产生，商品经济得到很大的发展，金钱的魅力一览无余地展现出来。上至皇室、王公大臣，下至平民百姓，对金钱的追求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。

穆宗，就是一个视财如命的典型，为追求游幸玩乐和物质财富的享受，他无限地勒索国库银两，以公充私，供自己挥霍，上行下效。皇帝如此，那他手下的大臣必定好不到哪里去。

金钱诱人，皇帝又起了敛财的带头作用，于是官员纷纷利用手中职权，大肆敛财。所谓“羊毛出自羊身上”，在农业社会，财富大都由农业创造，于是，对土地的兼并便不可限制地严重起来，对农民的搜刮便理所当然成为谋财之道。

这些敛财者，一味中饱私囊，宛若一个一个的蛀虫，长此以往，终究会有一天引火上身。纵使隐忍如中国农民，他们的忍耐总是会有个限度。一旦触及了他们的底线，他们也会大呼“是可忍孰不可忍”，然后揭竿而起，群起而攻之。

农民起义此起彼伏，小的不说，我们看看那些能在历史上留下名的，山东的唐赛儿起义，浙江的叶留宗起义，福建的邓茂七起义，等等，其势越来越难以抵挡，张居正看到了并且开始反思了。

那些敛财者，若是如此纵容下去，后果不堪设想。张居正站了出来，伸手拦下了那些不知大祸临头的同僚，大呼小叫那是必然。讲道理，张居正是没有这个耐心的，权力在握，谁敢不从。

“一条鞭法”终究是实行开来，赋役折变成银两，更是规定了定额，这是中国税制改革的一个大转折。中国的税制自秦汉以来，一直以征收实物主要手段。“一条鞭法”推行以后，便确定了银两在赋役制度中的不可动摇的地位，并一直延续下去，赋役从实物向货币转换成为不可阻挡的趋势。

然而，愿望是美好的，现实却很残酷，张居正可以管得住眼皮子底下的官员，但是全国各地官员无数，他张居正纵使有三头六臂，纵使有天大的本事也无能为力。

“一条鞭法”触动的是地主阶级的利益，所以这就注定了它的贯彻实施要大打折扣，在一些已经推行“一条鞭法”的地方，官府仍然以各种名义征收赋税，更有甚者，强迫农民从事各种徭役。这大大违背了“一条鞭法”的精神。

尽管如此，瑕不掩瑜，张居正的改革，仍是成功的，对缓和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、安定社会、发展生产，大有裨益。

改革的悲剧

中国的封建专制主义体制从秦汉以来到明末，已经延续了一千六百多年。它本身不仅有创立和完善的过程，而且在不断地加强和削弱

的反复震荡中发展。一个又一个王朝的兴衰成败，一次又一次的江山易主，只不过是旧药换新瓶。封建专制主义体制仍然贯穿起一个又一个朝代，愈到封建社会后期，愈益强化。

到了明朝，政治上的集权达到前所未有的强度，连宰相的权力都被皇帝收入囊中，因此明朝皇帝成为权力的超级集中者。但事情并没有朝皇帝们想象的方向发展，明朝衰败的景象远远超过汉末、唐末和宋末，这样一种权力极度强化和国家极度弱化的势态，共生在同一王朝的始末，是历代王朝从未有过的境遇。看来体制本身已经疾患缠身，倘若不及时医治，就要暴病而亡。

张居正的改革是在统治机构近乎解体、财政濒于破产的局面下，自上而下发动的一场自救运动。改革是触动社会体制的变革，这虽然是在同一社会制度下的推陈出新、自我完善，却是“变”字当头，改变某些不合时宜的规章、制度和政策。与渐行渐变不同的是，改革是带有矛盾的集中性、突破性和体制性的改变，集中表现为法制的推陈出新，所以又称为变法运动。

作为一个具有雄才大略的政治家，张居正对明王朝所面临的问题有深刻的认识。针对外患问题，他倚重解决了沿海倭寇的抗倭名将戚继光，抵御了北方鞑靼的入侵，此外，他利用鞑靼首领俺答与其孙把汗那吉之间的暗流涌动说服鞑靼称臣。张居正一面和鞑靼通商往来，一面在边境练兵屯田，加强防备，之后二三十年间，明朝和鞑靼之间一直没有发生战争。他还通过俺答汗同西藏建立了关系，北部边防的巩固使张居正可以把注意力转向国内问题。

《红楼梦》中探春在“惑奸谗抄检大观园”时曾说：“可知这样大族人家，若从外头杀来，一时是杀不死的，这是古人曾说的‘百足之虫，死而不僵’；必须先从家里自杀自灭起来，才能一败涂地！”家如此，国亦如此，外患是问题，但内忧是根本。

张居正认为当时国力匮乏和盗贼横行都是由于吏治不清造成的。官吏贪污，地主兼并，引起部分人钱包大鼓，公家却是囊中羞涩；加上皇帝太不像样，挥霍无度，百姓因此吃不饱睡不好，无奈之下上山当了草寇。张居正很高明地把了国家的脉象，政不通，社会问题就得不到解决，本来这些年经济就不好，再加上一群不干正事、中饱私囊

的贪污蛀虫，不帮百姓解决问题，还搜刮他们的脂膏，国家能不乱吗？因此，张居正决定从“官”开始逐步清除王朝的肿瘤。

万历元年（1573年）十一月，张居正上疏对官员实施绩效考核，即“考成法”，以便明确职责。针对公文传递过程中“上之督之者虽谆谆，而下之听之者恒藐藐”的弊端，张居正上书皇帝提出公文办理的改革，以六科控制六部，再以内阁控制六科。朝廷的六部、都察院，其奏疏凡得到皇帝批准的事项，转行到各衙门，根据事情的轻重缓急、地方的路途远近，限定办理的期限，每月底清点。事情办得怎样，就靠这条线层层监督，一只眼逐级盯下去，评定官员的一个指标就是办事的效率和质量。

张居正在施行“考成法”时，还将追收逋赋作为考成的标准。万历四年（1576年）规定，地方官征赋试行不足九成者，一律处罚。同年十二月，据户科给事中奏报，地方官因此而受降级处分的，山东有十七名，河南两名；受革职处分的，山东两名，河南九名。这使惧于降罚的各级官员不敢懈怠，督责户主们把当年税粮完纳。由于改变了拖欠税粮的状况，使国库日益充裕。据万历五年（1577年）官方统计全国的钱粮数目，年收入达435万两，比隆庆时同比增长了74%。财政收支相抵，还结余85万两，扭转了长期财政亏虚的状况。正如张居正自己所说的：“近年来，正赋不亏，府库充实，皆以考成法行，征解如期之故。”

绩效考核直接和头顶的乌纱帽挂钩，捕蝉的螳螂后面有黄雀，官员们都得实打实干。官场上，什么都还可以考虑放一边，但官帽最重，不可懈怠。明朝残坏的管理系统，好像得到了有效整修，运转起来快了许多。

然而，对官吏的管理限制势必损害官僚豪强的利益，当改革与制度碰撞时，失败的往往是前者。正如黄时鉴在《中国大百科全书·中国历史》中所说：“张居正在中国封建社会后期矛盾加剧的情况下，为了挽救明王朝的危亡而从事的改革，只是地主阶级内部的改良运动。但改革对扫除积弊，澄清吏治，抑制豪强，减轻农民痛苦，安定人民生活也有一定的好处。由于清丈土地和一条鞭法的实行，政府收入增加，国家财政状况有很大好转，但改革也受到官僚豪强大地主势

力的百般顽强阻挠……居正病卒后，除一条鞭法外，其他改革几乎全行废止。”

果不其然，张居正死后的第十四年（1596年），神宗就以疯狂的掠夺，破坏了国家机器的正常运转，给明朝带来了一场空前的灾难。新政被废除以后，国家朝政急遽败落，既有的危机不仅故态复萌，统治机构还出现了自行解体的趋向，各种社会矛盾环环相扣，交错而起，一场更为严重的危机铺天盖地席卷而来。官僚体制被破坏，国家库藏被耗尽，平民百姓生活在水深火热中，终于激发民众起义，此起彼伏多达四十多次，全国各地怨声载道，朝廷动荡不安。

这究竟是张居正的悲哀，还是大明王朝的悲哀，寻根究底，是体制的弊端造成了改革的悲剧。

边境安宁，国泰民安喽

张居正排除万难，力挽狂澜，冒死变法，将个人荣辱置之度外。“不但一时之毁誉不关于虑，即万世之是非，亦所弗计也”。

所幸，皇天不负有心人，变法卓见成效。单从国家储蓄可略窥一二，据史书记载，张居正当政期间，国库积银有六七万两，太仓也储备粮食达到一千三百多万石。

这样的储备已实属不易，要知道，在穆宗一朝，国库空虚，可谓一穷二白，官员俸禄一拖再拖，仍无法按时按量发放。传闻，礼部尚书，因不得俸禄，无法供养家人而上吊自杀。朝廷如此，那平民百姓便可想而知。

仅由此一点，我们就不得不肯定张居正的政绩。行文至此，张居正排异己、耍心机种种似乎可一笔勾销。当然，若要做到流芳百世，仅仅依靠这点儿业绩似乎还不足为道。张居正改革囊括种种，可谓包含朝政的各方各面，我们且看张居正对于边防的整饬。

外患是明朝中后期无法避免的一个话题。当时，对明朝造成威胁的主要来自三方面的势力，北方的蒙古、东南沿海的倭寇和东北的女

真。倭寇之乱肆起，经抗倭名将戚继光、俞大猷的平定，倭寇再不敢张狂，倭乱告一段落。

北方游牧民族南下仍是个让人一筹莫展的问题。有明一代正处寒冷期，北方尤甚，少数民族为得人畜生存，便极力往南扩展。另一方面，蒙古与女真内部阶级矛盾激烈，各部为扩大实力，也不遣余力扩张地盘。雪上加霜的是，明朝边境不时有焚烧牧场的情况发生，致使“边外野草尽烧，冬春人畜难过”。更为迫切的是，“各边不许开市，衣用全无”。如此一来，明朝跟北方少数民族的冲突便一发不可收拾了。

但是，我们再看明朝的边防情况，却是让人心寒。边防破败不堪，“壕浅墙卑，虏患日涂，边事久废……频年寇犯如蹈坦途”。当时，朝中众大臣对于边防不甚重视，有大臣认为，筑边防乃是“殆所谓运府库之财，以填庐山之壑，百劳而无一益”。如此情境，如何抵挡外族入犯？

北方少数民族以游牧为主要的的生活方式，这种出没无常的特征，使得不善于打游击的明朝军队无所适从，多次交锋都处于下风。对方如鬼神出没，根本就见不到踪影，而明军却只有抓耳挠腮的份儿。“我散而守，彼聚而攻，虽称十万之众，当锋不过三千人，一营失守，则二十二营俱为无用之兵；十里溃防，则二千余里尽为难守之地。”兵部尚书刘焘曾上书叙述这里面的苦衷。

防不胜防，战不能战，困难重重，无所适从。明朝统治者没有好的策略，便断绝民族之间的正常交易。岂料，这只会起到适得其反的效果，对于物资的缺乏和追求，逼得少数民族更加肆无忌惮地劫掠，事端越发严重起来。

张居正是个眼里容不得沙子的人，他当权以后，自然不容少数民族如此放肆，他将整饬边防、改善民族关系列为当务之急，并制定了“内修战守，外事羁縻”的方针。

其实，张居正对于边防的重视并非心血来潮，在其还未担当首辅的时候，就对边防巩固表示十分赞同。隆庆四年（1570年），蒙古鞑靼部俺答的孙子把汗那吉携妻投奔明朝，在张居正的支持下，边疆名将王崇古厚礼接待，以此事为契机，穆宗封俺答为顺义王，明蒙关系